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1. 公司于 2026 年 10 月 24 日通过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《关于召开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的通知》。

2. 公司第十二届董事会 2026 年第四次临时会议于 2026 年 10 月 27 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

3. 会议应出席董事 14 人，实际出席并参加表决的董事 14 人。

4. 会议召集人和主持人：公司董事长李福春先生。

5.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董事会秘书等 8 名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。

6. 本次会议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《公司 2026 年第三季度报告》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，报告全文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议案》

根据公司 2026 年前三季度财务报表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6 年 1-9 月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 1,017,211,837.40 元，其中，母公司 2026 年 1-9 月实现净利润 971,530,342.51 元；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累计未分配利润为 7,855,312,836.47 元，母公司累计未分配利润为

6,728,627,482.55 元。

综合考虑公司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长远发展，公司拟定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为：以公司截至 2026 年 9 月 30 日股份总数 2,340,452,915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1.0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234,045,291.50 元，占公司 2026 年 1-9 月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23.01%。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在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授权范围内，且符合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通过的中期现金分红条件，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。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6 年度中期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》（2026-057）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26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方案》

表决结果：14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本议案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同时，公司董事会听取了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公司 2026 年三季度稽核审计工作情况的报告》，董事会对报告内容无异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 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2. 第十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；
3.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二〇二六年十月二十八日